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鉴于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选举产生了第十届监事会成员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要求。会议应发表意见的监事3名，实际发表意见的监事3名。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监事倪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选举倪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一致。

倪明先生的简历如下：

倪明，男，1964年9月出生，农学学士，助理研究员职称。1985年7月至1998年11月在上海农学院工作，曾任农村经济系党总支书记；1998年11月至2009年9月在上海市南汇区工作，曾任南汇区科委主任、教育局局长；2009年9月至2019年5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工作，曾任浦东新区金杨新村街道党工委书记。2019年6月至至今，担任公司第八届、第九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顾根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